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自行收納款項收據變更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 請 單 位		聯絡人：	電話(分機)：
原 收 據 號 碼	_____會計年度 南藝大收電字 第_____號	☐ 尚未開立傳票。 ☐ 已開立傳票，收款單號：_____ 傳票日期：_____ 傳票號：_____	
原 收 據 金 額	(阿拉伯數字)		
變 更 事 由			
收 據 變 更	☐ 作廢重開。 ☐ 作廢不重開。 ☐ 以原收據變更繳款人、事由。		
變 更 後 正 確 資 料	繳款人： 事 由： 金 額：		
申 請 人	單 位 主 管	文 書 出 納 組	主 計 室
	【屬個人需求之申請，如成績單、招待所借住…等，免經單位主管核章。】		機關首長或授權人 1. 主計室 未開立傳票 者，由 文書出納組組長 代決。 2. 主計室 已開立傳票 者，由 總務長 代決。

填表說明：

- 1、本申請單授權由文書出納組組長或總務長代決，其中屬繳款人及事由之變更且**尚未開立傳票**者，**免加會「主計室」**以簡化作業。
- 2、本申請單經核章後，請送至文書出納組，俾憑辦理。